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8075

網址：www.rojam.com

主席兼執行董事 出售股份及辭任

本公司獲其主席、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小室先生通知，指彼及其妻子小室太太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九日訂立協議，出售彼等持有之422,676,667股股份及2,200,0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7.19%及0.14%。本公司獲小室先生通知，指將向Faith出售265,133,334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7.05%，另外將向ACP出售159,743,333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0.28%。兩項出售均以每股股份0.09港元之價格進行。ACP亦將以每股股份0.09港元之價格向兩名其他股東收購合共105,3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77%。緊隨上述股份買賣完成後，Faith及ACP將各自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7.05%。ACP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將盡快向ACP認購人按彼等各自於ACP之權益比例分派將由ACP收購之股份。

根據Faith、ACP及ACP認購人分別向本公司作出之確認，Faith、ACP及ACP認購人各自之間概無關連，而Faith、ACP及ACP認購人各自為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管理層股東、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小室先生提出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董事會認為，小室先生之辭任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本公佈刊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小室先生及小室太太出售股份

本公司獲其主席、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小室哲哉先生（「**小室先生**」）通知，指彼及其妻子小室桂子太太（「**小室太太**」）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九日訂立協議（「**該等協議**」），出售彼等於本公司之全部股權（「**交易**」）。小室先生及小室太太分別持有422,676,667股及2,2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7.19%及0.14%。

本公司獲小室先生通知，指根據該等協議，(a) 小室先生已同意向Faith, Inc.（「**Faith**」）出售265,133,33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05%；及(b) 小室先生及小室太太已同意向ACP Seed Fund 2（「**ACP**」）出售合共159,743,333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28%。兩項出售均以每股股份0.09港元（「**交易價格**」）之價格進行。據小室先生知會本公司，交易價格乃經有關訂約各方公平磋商釐定，分別較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九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080港元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九日止前十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0.0793港元有溢價12.50%及13.49%。根據Faith、ACP及下文所述ACP認購人（「**ACP認購人**」）分別向本公司作出之確認，Faith、ACP及ACP認購人各自之間概無關連，而Faith、ACP及ACP認購人各自為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管理層股東、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本公司獲悉，交易預期將會根據該等協議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

小室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除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獲授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購股權**」）外，小室先生、小室太太及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緊隨交易完成後將不再擁有任何股份權益。小室先生獲授購股權，可以每股股份0.10港元之行使價認購合共最多51,734,22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33%及悉數行使購股權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3.22%。小室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其目前無意行使其購股權。

ACP已知會本公司，其亦已訂立協議，按交易價格分別向Music Rider Investment Limited（「**Music Rider**」）及酒井龍一先生（「**酒井先生**」）購入75,882,000股股份及29,508,0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88%及1.89%（「**收購**」）。預期收購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酒井先生藝名為Marc Panther，曾為本集團音樂製作部成員。據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及確信，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Music Rider及酒井先生各自為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管理層股東、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緊隨交易及收購完成後，預期 Faith及 ACP將分別持有 265,133,334股股份及 265,133,333股股份，各自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17.05%。根據 ACP向本公司作出之確認，ACP根據交易將收購之 159,743,333股股份，以及 ACP根據收購將收購之 105,390,000股股份，將會於交易及收購完成後盡快按彼等各自於 ACP之權益比例分派予 ACP認購人。

有關 Faith及 ACP之資料

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Faith為於日本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證券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Faith為專門從事流動、互聯網、電腦及遊戲解決方案之科技公司。

根據 ACP向本公司作出之確認，ACP為於日本成立之投資基金，而 ACP認購人為 (i) AC Partners Inc.，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ii) 谷家衛先生，於日本註冊成立之資產管理公司 Asuk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之創辦人兼行政總裁；及 (iii) 松木光平先生，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房地產公司 CREED Corporation 之副總裁兼董事，該公司證券於大阪證券交易所之 Hercules Nippon New Market 上市。ACP認購人為 ACP 最終實益擁有人，分別持有 ACP 1.00%、49.50% 及 49.50% 權益。

Faith及 ACP之意向

根據 Faith、ACP 及 ACP認購人向本公司作出之確認，彼等各自目前均無意收購根據交易及收購所涉及股份以外之其他股份、參與本公司管理事務或於本公司董事會委派任何代表。

小室先生辭任主席兼執行董事

小室先生提出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小室先生在辭呈中指出，辭職乃為了處理個人業務及其他事務。小室先生亦已在辭呈中確認，其並無與董事會（「**董事會**」）出現不同意見，且就其辭任一事並無任何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小室先生作為主席兼執行董事對本集團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本集團透過小室先生建立之業務聯繫，於音樂界奠下強大品牌。自向吉本興業株式會社（「**吉本**」）收購從事唱片發行之 R&C Japan Limited 80% 實際股權及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引入吉本作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以來，唱片發行遂步成為本集團最重要業務，而本集團亦能藉此進一步拓展業務。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季度報告所披露，唱片發行所產生約 166,970,000 港元之收益，佔本集團約 186,000,000 港元總營業額約 89.77%。本集團將繼續主力經營唱片發行業務。吉本為日本主要娛樂公司之一，其業務包括動員旗下藝人規劃、製作及銷售電視、電台及現場節目以及管理房地產、旅

遊、消閑及其他商業娛樂設施。於本公佈日期，吉本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持有450,000,00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8.94%。小室先生辭任後，董事會將由七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七名執行董事將包括(i)一名總裁，掌管本集團整體管理、營運及策略規劃；(ii)四名副總裁，分別管理本集團主要業務營運；及(iii)兩名由吉本提名加入董事會之董事。董事會認為，小室先生辭任將不會對本集團營運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小室先生亦已知會本公司，其欲於短期內終止本集團音樂總監職務。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事宜之進展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投資者。

股權結構

緊接交易及收購完成前，本公司主要股東吉本及小室先生持有450,000,000股股份及424,876,667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8.94%及27.33%。

緊隨交易及收購完成後，本公司主要股東包括吉本、Faith及ACP，分別持有450,000,000股股份、265,133,334股股份及265,133,333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8.94%、17.05%及17.05%。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本公佈刊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在任董事如下：

橋爪健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
森哲夫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業務拓展））
永島修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亞洲））
坂內光夫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日本））
山田有人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財務））
清水幸次先生（執行董事）
大崎洋先生（執行董事）
中小田聖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梅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總裁
橋爪健康

香港，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與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a)本公佈內的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b)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的內容有所誤導；及(c)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張貼日起計最少七日在創業板網站（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和本公司網站（網址：www.rojam.com）內供瀏覽。